

世界名著名译文库

柳鸣九 主编



德莱塞集 01 董衡巽 郑土生 编选

嘉莉妹妹

[美国] 西奥多·德莱塞 著 许汝祉 译

上海三联书店



德莱塞集 董衡巽 郑土生 编选

嘉莉妹妹

〔美国〕西奥多·德莱塞 著 许汝祉 译



上海三联书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嘉莉妹妹 / (美) 德莱塞著; 许汝祉译. — 上海: 上海三联书店, 2014.7

ISBN 978-7-5426-4828-0

I. ①嘉… II. ①德… ②许…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115342 号

嘉莉妹妹

著 者 / [美国] 德莱塞

译 者 / 许汝祉

责任编辑 / 陈启甸 王倩怡

特约编辑 / 耿江秀

装帧设计 / Metiz 灵动视线

监 制 / 吴 昊

出版发行 / 上海三联书店

(201199) 中国上海市都市路 4855 号 2 座 10 楼

<http://www.sjpc1932.com>

印 刷 / 北京鑫海达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 2014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 640 × 960 1/16

字 数 / 320 千字

印 张 / 33.75

ISBN 978-7-5426-4828-0/I · 901

定 价: 38.80 元

“世界名著名译文库”总序

柳鸣九

我们面前的这个文库，其前身是“外国文学名家精选书系”，或者说，现今的这个文库相当大的程度上是以前一个书系为基础的，对此，有必要略作说明。

原来的“外国文学名家精选书系”，是明确以社会文化积累为目的的一个外国文学编选出版项目，该书系的每一种，皆以一位经典作家为对象，全面编选译介其主要的文学作品及相关的资料，再加上生平年表与带研究性的编选者序，力求展示出该作家的全部文学精华，成为该作家整体的一个最佳缩影，使读者一书在手，一个特定作家的整个精神风貌的方方面面尽收眼底。“书系”这种做法的明显特点，是讲究编选中的学术含量，因此呈现在一本书里，自然是多了一层全面性、总结性、综合性，比一般仅以某个具体作品为对象的译介上了一个台阶，是外国文学的译介进行到一定层次，社会需要所促成的一种境界，因为精选集是社会文化积累的最佳而又是最简便有效的一种形式，它可以同时满足阅读欣赏、文化教育以至学术研究等广泛的社会需要。

我之所以有创办精选书系的想法，一方面是因为自己的专业是搞文学史研究的，而搞研究工作的人对综合与总结总有一种癖好。另一方面，则是受法国伽利玛出版社“七星丛书”的直接启发，这套书其实就是一套规模宏大的精选集丛书，已经成为世界上文学编选与文化积累的具有经典示范意义的大型出版事业，标

志着法国人文研究的令人仰视的高超水平。

“书系”于1997年问世后，逐渐得到了外国文学界一些在各自领域里都享有声誉的学者、翻译家的支持与合作，多年坚持，惨淡经营，经过长达十五年的努力，总算做到了出版七十种，编选完成八十种的规模，在外国文学领域里成为了一项举足轻重、令人瞩目的巨型工程。

这样一套大规模的书，首尾时间相距如此之远，前与后存在某种程度的不平衡、不完全一致、不尽如人意是在所难免的，需要在再版重印中加以解决。事实上，作为一套以“名家、名著、名译、名编选”为特点的文化积累文库，在一个十几亿人口大国的社会文化需求面前，也的确存在着再版重印的必要。然而，这样一个数千万字的大文库要再版重印谈何容易，特别是在人文书籍市场萎缩的近几年，更是如此。几乎所有的出版家都会在一个大项目面前望而却步，裹足不前，尽管欣赏有加者、啧啧称道者皆颇多其人。出乎意料，正是在这种令人感慨的氛围中，北京凤凰壹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老总贺鹏飞先生却以当前罕见的人文热情，更以真正出版家才有的雄大气魄与坚定决心，将这个文库接手过去，准备加以承续、延伸、修缮与装潢，甚至一定程度的扩建……

于是，这套“世界名著名译文库”就开始出现在读者的面前。

当然，人文图书市场已经大为萎缩的客观现实必须清醒应对。不论对此现实有哪些高妙的辨析与解释，其中的关键就是读经典高雅人文书籍的人已大为减少了，影视媒介大量传播的低俗文化、恶搞文化、打闹文化、看图识字文化已经大行其道，深入人心，而在大为缩减的外国文学阅读中，则是对故事性、对“好看好玩”的兴趣超过了对知性悟性的兴趣，对具体性内容的兴趣超过了对综合性、总体性内容的兴趣，对诉诸感官的内容的兴趣超过了对诉诸理性的内容的兴趣，读书的品位从上一个层次滑向下一个层

次，对此，较之于原来的“精选书系”，“文库”不能不做出一些相应的调整与变通，最主要的是增加具体作品的分量，而减少总体性、综合性、概括性内容的分量，在这一点上，似乎是较前有了一定程度的后退，但是，列宁尚可“退一步进两步”，何况我等乎？至于增加作品的分量，就是突出一部部经典名著与读者青睐的佳作，只不过仍力求保持一定的系列性与综合性，把原来的一卷卷“精选集”，变通为一个个小的“系列”，每个“系列”在出版上，则保持自己的开放性，从这个意义上，文库又有了一定程度的增容与拓展。而且，有这么一个平台，把一个个经典作家作为一个个单元、一个个系列，集中展示其文化创作的精华，也不失为社会文化积累的一桩盛举，众人合力的盛举。

面对上述的客观现实，我们的文库会有什么样的前景？我想一个拥有十三亿人口的社会主义大国，一个自称继承了世界优秀文化遗产，并已在世界各地设立孔子学院的中华大国，一个城镇化正在大力发展的社会，一个中产阶级正在日益成长、发展、壮大的社会，是完全需要这样一个巨型的文化积累“文库”的。这是我真挚的信念。如果覆盖面极大的新闻媒介多宣传一些优秀文化、典雅情趣；如果政府从盈富的财库中略微多拨点儿款在全国各地修建更多的图书馆，多给它们增加一点儿购书经费；如果我们的中产阶级宽敞豪华的家宅里多几个人文书架（即使只是为了装饰）；如果我们国民每逢佳节不是提着“黄金月饼”与高档香烟走家串户，而是以人文经典名著馈赠亲友的话，那么，别说一个巨大的“文库”，哪怕有十个八个巨型的“文库”，也会洛阳纸贵、供不应求。这就是我的愿景，一个并不奢求的愿景。

2013 年元月

西奥多·德莱塞及其文学创作

朱虹

曾经一度，德莱塞在西方评论界被认为是过时了。然而，毕竟德莱塞是大家，大手笔，经得住时间的考验。现在，任何一个有点分量的批评家都不得不承认德莱塞在美国文学史上的地位。他是伟大的开拓者，现实主义小说艺术的巨人。辛克莱·路易斯在接受诺贝尔文学奖的时候说：应该得奖的是德莱塞。他又不无遗憾地说：“假定你们选中的是西奥多·德莱塞吧。在我和其他许多人看来，没有人比他更孤独。他总是得不到人们的好评，相反却常常遭到责难。但是他扫清了道路，使美国小说从维多利亚式的 W. D. 豪威尔斯那种谨小慎微、温文尔雅的风格转到了开诚坦白、直言无畏、充满生活激情的风格。”德莱塞开辟了道路，他深深地了解他的时代的美国。他的笔触是深刻的、怜悯的、悲愤的、悲剧性的。因此路易斯还说，如果把奖金给了德莱塞，那肯定要听到从某些方面吹来的一片非议，因为在德莱塞的笔下，男男女女不是他们想要看到的那样“心情开朗，时时欢歌，处处美德”，而相反“常常是些罪孽深重的绝望的悲剧形象”。这正是德莱塞要表现的真正的美国和美国人。

德莱塞 (Theodore Dreiser, 1871—1945) 是德国移民的后代，他父亲原是德国天主教徒，农民出身，为逃避征兵来到美国，德莱塞的母亲是属于基督教少数教派的农村姑娘。他们结婚后定居印第安纳州。老德莱塞原先是一家毛纺作坊的管理人，像《珍妮

姑娘》中的父亲老盖哈德一样，他总是走背运，先是作坊失火，修复时他又受伤，从此失去劳动力，拖着十几个孩子，在印第安纳州各处漂泊，勉强维持生计。他还是虔诚的基督教徒，努力按照教规严格管束子女，但是与《堡垒》中的父亲一样，只能使子女与自己疏远。德莱塞一家兄弟都很早离家谋生，没有成就什么事业，只有德莱塞的一个哥哥成为流行歌曲的作者，小有名气。德莱塞的两个姐姐在少女时被人引诱，弄得他们一家在当地声名狼藉，不得不一再迁居。总之，德莱塞在财产、地位、宗教乃至民族心理上，一直觉得是被排斥在正统之外。这种心理的形成有助于他后来对美国社会鞭辟入里的观察。

德莱塞从少年时起就经常打零工，没有受过系统教育。曾有一个中学教师看出他与众不同，用自己的储蓄资助他在印第安纳州立大学读过一年书。离校后，他先在芝加哥一家小报馆谋差事，后来走遍中西部许多城市。1894年当他满二十三岁时，德莱塞来到纽约，向一些杂志与小报卖稿子。1898年，德莱塞跟一位十分拘谨的女教师结婚，没有几年就分居了。他一生中艳遇不断，妻子死后，1944年他与多年的伴侣海伦·理查逊正式结了婚。

1900年在发表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嘉莉妹妹》之后，德莱塞发生过一次精神危机，一般认为是由写作、谋生和家庭各方面的矛盾引起。经过一段疗养之后他到铁路上去做重活，1903年又重新拿起笔来，先后在纽约的好几家报纸当编辑，1910年，由于与一位“上流社会”的少女过往甚密，被革了职。1911年他出版了《珍妮姑娘》，在这之后连续十五年是他创作的最旺盛时期，他主要作品都是在这时期完成的。

德莱塞长期的新闻工作为他的写作做了准备，他的第一部小说《嘉莉妹妹》是一部具有极大思想与艺术力量的成熟作品。从某一方面来说，美国文坛对德莱塞和《嘉莉妹妹》的到来是应该有准备的，因为十九世纪末以来，现实主义在美国有很大发展。

可是从社会风气和舆论来说似乎又很没有准备。当时清教徒式的虚伪道德还有很大影响，所以《嘉莉妹妹》的出版受到很多阻挠，直到 1915 年还有人发起对它的抵制。这也不是偶然的，因为《嘉莉妹妹》确实给美国社会以很大的冲击：这主要还不在于细节方面的暴露，而在于其敢于撕破道德的虚伪。在《嘉莉妹妹》中我们看到，按资产阶级标准的不道德者受不到惩罚，甚至还会发迹，如嘉莉妹妹本人。人们失败灭亡的原因也不在于不道德而是由于失去竞争的能力，如赫斯特渥特。这一点是最击中当时社会的要害的。《嘉莉妹妹》的故事虽然不复杂，却反映了美国社会的许多方面。我们首先看到的是在“黄金的美国”，像嘉莉这样的乡下姑娘来到城里没有一点生活出路。寄居在姐姐、姐夫家，这个工人和他的年轻的妻子像牛马那样操劳，生活极端单调，他们对嘉莉那么冷酷，这根本上是因为他们分不出一东西给她。在工厂里，嘉莉完全是机器的附件，赚的几文钱不够温饱。她在芝加哥的人海里浮沉，先与商品推销员杜洛埃同居，后又被酒吧间的经理赫斯特渥特拐骗，赫斯特渥特为她抛弃了家庭，携东家的款子逃跑。在纽约，嘉莉作为演员的上升令人眼花缭乱，完全是美国式的成功，而赫斯特渥特的失败与灭亡也是美国式的：他失去竞争能力，被生活抛在一边，沦为乞丐，死无葬身之地，无论是他的妻子儿女还是嘉莉，都对他不闻不问。他们已完全属于两个世界。赫斯特渥特和嘉莉，他们互相走向自己的反面，互相调换位置，直至赫斯特渥特的死亡和嘉莉走向成功的顶点。

赫斯特渥特的地位是那么脆弱，“一失足成千古恨”。他那致命的过失也是一连串的偶然造成的：抽屉没有锁，而当赫斯特渥特数钞票时，他又不小心碰了一下抽屉，无意中把它锁上了，一叠叠钞票赫然暴露在外，他有嘴也说不清，于是就卷款一逃了之。多么微小、多么偶然的琐碎细节，竟改变了一个人的一生。

嘉莉成为红极一时的舞台明星，却对生活很不满足，自己也

说不清缺了什么。她必须说服自己，“我是幸福的”，而她又情不自禁地对好友说：“我真寂寞呀！”她在成功的路上也是无奈的，剧场生意不好就得关闭，纽约的生意不好就得随团去伦敦。总而言之，她得演戏，无论在舞台上还是卸了装在台下，这场生活的戏——无休止的盲目追求——不能稍停片刻，否则就是赫斯特渥特的下场。嘉莉妹妹在某一种意义上与《美国的悲剧》中的克莱德相似，虽然他们的命运那么不一样；他们都是被动的，不断被生活驱使，听任物质的引诱，在机缘的作用之下，个人的意志是微不足道的。小说对人物不同命运的描写，远远超出了任何道德说教的公式，探索人的命运和社会的变迁背后的一些更根本的东西。弗兰克·诺里斯 1900 年正在道勃尔戴出版公司作审稿人，他发现了《嘉莉妹妹》的稿子，大力推荐，促成道勃尔戴与德莱塞签订了合同。后来道勃尔戴又改变态度，据说是受了太太的影响，认为此书“有伤风化”；但因有契约在先，他不便反悔，便玩弄《威尼斯商人》中所谓“可以割肉但不准流血”的文字游戏，如约出版了书，印了一千多本，但没有大力销售。后来德莱塞买下了这本书的版权，在 1907、1908、1911 和 1917 年几次重印，由于顽固的社会偏见，《嘉莉妹妹》迟至 1932 年才收入美国权威的《现代文学丛书》。在《嘉莉妹妹》之后，德莱塞有十年之久没有再发表作品，主要从事新闻写作。

《珍妮姑娘》(1911)描写天真、美貌、善良的贫家女珍妮姑娘一生的悲惨命运，在某些方面令人想起哈代笔下的苔丝。珍妮出身于俄亥俄州一个破产手艺人的家庭，按社会的安排，她多半会成为工人的老婆，劳苦一辈子，但由于命运的捉弄，她在当洗衣女工时被一个五十多岁的参议员看中。后来为了感谢参议员营救她被捕的哥哥，珍妮委身于他并且怀了孕，而参议员偏偏得急病死亡，珍妮于是成了“堕落的女人”，被父亲赶出家门。她外出当女仆养活自己的女儿，又被一位绅士凯恩先生看中，几次对

她有意。不久珍妮的父亲受伤、失业了，家里生活无着落，珍妮再次牺牲自己的贞操，答应与凯恩同居。他们两个人的这种关系不为社会所容，凯恩遭到舆论的谴责和家庭的反对。最后还是经济的力量——遗产——使他不得不跟珍妮分手。而就是这点也是珍妮为了照顾他的利益自己要求的。珍妮从小吃苦，没有受过教育，却在生命的重要关头出于善良的本性，总是照顾他人而牺牲自己。可是按照社会规范，她是“堕落”的女人，直至死亡，还只能隐姓埋名，跟前没有一个亲人。《珍妮姑娘》笼罩着一片悲剧气氛，珍妮的命运令人感到什么善良心愿都无济于事，世事就在那里运转，那么残酷无情。可是珍妮忍痛做到了她自认应做的一切，获得了内心的平静。著名批评家门肯在读到《珍妮姑娘》的校样后发现了德莱塞的天才，对德莱塞说：“不论是谁否认这点，你也别信——你肯定是写出了除《哈克贝利·费恩》以外美国最好的一部小说。”在《珍妮姑娘》之后，德莱塞去了一趟英国，回来后接着动手写“欲望三部曲”之一的《金融家》。

十九世纪中叶美国一些金融巨头崛起的历史事迹引起德莱塞的浓厚兴趣。他注意到他们对社会进步所起的作用，如阿斯托、范德比尔特铺设铁路，洛克菲勒开发自然资源，阿穆把屠宰牲畜、包装肉食变成一项工业，而福特、普尔曼则发展交通事业，使得人们可以轻易地消灭地理上的距离。他们被人们比喻为用科学技术征服环境的普罗米修斯。德莱塞面对这些事实，常常思考这些巨大社会变化背后的真正动力是什么？一方面，他怀疑个人意志究竟起多大作用，另一方面又担心机械的决定论是否会取消理想，取消正义斗争的意义。

1898至1899年，德莱塞受《成功》杂志的委托，采访了一些社会名流、工商巨头，希望通过这些人物的事迹宣传“勤劳发家”。德莱塞却利用这次机会向他们提出自己感兴趣的问题，譬如能力、机缘、气质、遗传在他们的事业中所起的作用。在被采

访的人中，臭名昭著的查尔斯·耶基斯最吸引德莱塞的注意。当时有一本揭露工商巨头发家的书《非法的财富》，其中有许多篇幅披露了耶基斯的种种丑事。德莱塞吸取了该书中的资料，以耶基斯其人为原型构思了“欲望三部曲”。

“欲望三部曲”由《金融家》《巨人》和《斯多噶》组成，不过最后一部隔了好久才写出来。通过这个三部曲，德莱塞大体上以耶基斯的事迹为蓝本，塑造了金融家弗兰克·考柏伍德的形象，描写了他的发迹，在金融界的起落和最后的死亡。

小说《金融家》以弗兰克·考柏伍德看见“大鱼吃小鱼”的场景开始的，他由此领悟到这正是人生的写照。这个思想成了他毕生做人的守则，也贯穿于作者在全书中对美国社会的描绘。弗兰克从小就善于投机，当时正值美国铁路大发展时期，他控制铁路股票，成了费城有声望的金融家。他在私生活方面跟做生意时一样无情。他一旦地位高升，就抛弃原来的妻子，引诱同行和恩人的女儿艾琳·柏特勒。他与市政府的政客狼狈为奸，挪用公款，事情败露以后，他引诱少女一事也同时被发现，引起公愤。考柏伍德吃了官司，坐了牢。出狱后，他继续以“大鱼吃小鱼”的精神重整旗鼓，1873年乘着经济危机贱卖一批股票后迁居芝加哥，再次发家。他与妻子正式离婚，与柏特勒小姐公开出入社交场合，一心要跻身于芝加哥的“上流社会”。

在《巨人》中，德莱塞继续追述弗兰克·考柏伍德的故事。德莱塞经过详细调查掌握大量关于芝加哥金融界的内幕。他描写了考柏伍德与市政官员勾结，控制芝加哥市内电车公司的活动，反映了十九世纪后半期美国社会从自由资本主义到垄断资本主义的过渡，以及在这一过程中一个垄断资产阶级集团的出现。德莱塞着重描写了考柏伍德的个性。这个人物的能力和贪婪都超出常人，对金钱、权势和女色的贪欲是无餍的。他还有无穷的精力、手段和克服逆境的毅力。在芝加哥“贵族”的社

会里，艾琳·柏特勒不善于应付，不能帮助他站住脚，于是考柏伍德就厌弃了她。《巨人》不仅强调了耶基斯在个人关系方面的冷酷，同时还着重描写了他与全社会的对立。在芝加哥，在人民与垄断财团的斗争中，他成了众矢之的。最后由于工人和其他有正义感的人们的联合行动，考柏伍德又一次被挫败；美国历史上有名的正义的州长阿特盖尔德在社会舆论的支持下否决了考柏伍德延长特许权的要求，给他以极大的打击，就这样结束了他一生奋斗中的又一个阶段。

《斯多噶》续完了考柏伍德的故事，是德莱塞临终前写成的，死后才出版。《斯多噶》作为“欲望三部曲”的结尾，突出表现了一切世俗的财富和功名成就终归都是一场空。考柏伍德从芝加哥横跨大西洋到英国，打算投资扩大英国的地下铁道网。同时他在英国也找到了一个与他的才智匹配的女人。考柏伍德获得了金钱所能换来的一切，进一步要达到不朽。他搜集文物古画、艺术珍品，计划建立一个宫殿式的美术馆，此外还要建立慈善医院，向大学捐款……但他死后，由于法律程序的繁杂、金融势力之间的倾轧以及遗嘱执行人的失职，考柏伍德一生积累的金融帝国都湮没在诉讼费和汪洋的债务中，以至他的遗孀还要受穷。“欲望三部曲”的每一部都是以考柏伍德的失败告终，第一部是在费城发迹之后可耻地入狱，第二部是在芝加哥重整旗鼓后野心再次被挫败，第三部则以他的死亡结束。通过考柏伍德，德莱塞描写了一个“巨人”的形象，在能力上、在贪婪上、在无耻和阴险毒辣上都超出常人。德莱塞对考柏伍德的描写早已超出一般道德伦理的范畴，只把他作为一个怪物、一种现象、一种天然强者的标本来考察。考柏伍德身上也有弱点、有矛盾的。他有力量，但不能控制自己，如他不能控制性欲，这是导致他失败的一个原因。他满身铜臭，却想通过美来完善自己，无论是女性的美还是艺术的美。他只信奉人吃人的哲学，却想通过人道主义的慈善事业流

芳百世。他达到成功的顶点，享尽人间的乐趣，最后死在一间旅馆里，跟前没有一个亲人。这样多互相矛盾的因素的交织，使作者迷惑、惊叹：社会的运动难道是这类“巨人”推动的吗？

《天才》早在1911年就动笔了，出版于1915年，《天才》的自传成分很重。小说主人公、艺术家尤金·威特拉的生平在很多方面与德莱塞自己的一生相似：一个中西部的少年，充满幻想，到纽约去谋生。他成了名画家，结了婚，但忍受不了家庭的桎梏，经历了一次精神危机，先到铁路上去做体力活以使精神恢复，后去做编辑，重新获得名声。他爱上了一位少女，而妻子恰好在这时死于难产，事情传开，他身败名裂。小说主人公尤金·威特拉的一生经验提出了艺术家——即特殊天才的人物——与生活的关系、与社会的关系，以及怎样协调天才人物的特殊敏感与特殊需要和社会正统规范之间的矛盾。在这个意义上，《天才》中提出的问题和“欲望三部曲”不是没有相似之处的。《天才》出版后，遭到保守势力的攻击，要求禁止发行。许多不同倾向的政治作家如约翰·里德和埃兹拉·庞德都支持德莱塞，禁书的阴谋没有得逞。德莱塞从此十年没有发表作品。十年后他拿出了《美国的悲剧》这部杰作。

《美国的悲剧》是1919年开始动笔的。德莱塞收集了许多资料，特别是1906年发生的契斯特·吉莱特案件。在这个轰动一时的桃色案件中，主犯吉莱特在自己的女友怀孕后将她杀死，后来自己被处死刑。

《美国的悲剧》悲剧性在哪里？克莱德·格里菲思，城市贫民的儿子，从小就为父母的传教活动感到丢脸，一心羡慕上层社会的荣华富贵。他少年时离家到堪萨斯城一家旅馆做听差，第一次尝到城市下层青年的低级娱乐。在德莱塞笔下，旅馆是令人眼花缭乱、充满陷阱的资本主义世界的缩影：珍妮是在旅馆里失身的；克莱德从旅馆开始走向堕落；嘉莉被请进高级旅馆，为老板

招揽生意，是她转化为没有心肠的舞台明星过程中的决定性的一环；而处心积虑奋斗一生的考柏伍德最后死在一家陌生的旅馆房间里。后来，克莱德从堪萨斯州到了芝加哥。他遇见自己的亲叔叔，一个衬衫制造商。他在叔叔的工厂车间得到了一个很低的职务，但在他管辖下的女工眼里却是一位英雄。克莱德在孤独苦闷中引诱了崇拜他的一个女工罗伯塔。在他当时的生活条件下，这是现成的便宜，他不能抗拒这种引诱。他的这一举动以及它所暴露出来的性格上的弱点埋下了后来惨祸的种子。在与罗伯塔幽会的同时，作为厂主的侄子克莱德认识了当地另一位富商的女儿桑德拉。桑德拉利用克莱德去激发她的堂兄的嫉妒心，她故意接近克莱德，拉他参加他们富家子弟的那些奢侈的娱乐。对这种引诱克莱德当然不能抗拒。但这时被他引诱成奸的罗伯塔已经怀孕，催他结婚，以保全自己的名声。为了摆脱困境，克莱德想起报纸上关于一对青年落水，女的溺死的报道，在他看来，这是走出困境的最容易的一条路。他于是约罗伯塔一起划船，造成罗伯塔落水溺死。克莱德作案时破绽百出，很快被捕，而地方法官和辩护律师两方偏偏是政敌，当地齟齬的政党斗争的浊流竟把克莱德很快地送上了电椅。

在德莱塞笔下，克莱德是一个被个人欲望驱使而没有意志力、没有判断力、没有人格的盲目的软体动物。他少年时期刚开始赚钱时就宁可看着母亲、姐姐受苦受罪而自己把钱留着给女朋友买奢侈品。他由于极端的自私和懦弱而毫无心肝，因为按良心办事是需要勇气的。在他和罗伯塔的关系中，不仅是这种卑鄙的懦弱使他决心溺死罗伯塔，而且也是这种懦弱使他临场又不敢下手。他是在对自己的这种懦弱感到万分恼怒之下用照相机向罗伯塔打过去，致使她落水溺死。德莱塞卓绝的心理描写在《美国的悲剧》中得到了最充分的展示。克莱德处在桑德拉小姐那醉人的诱惑力与情人罗伯塔怀孕在身、迫切要求结婚这两种拉力的争夺中间，

内心简直是翻江倒海。当然，在他看来，欲望终归是要占上风的。但正因他是懦夫，他不敢正视自己内心里那黑暗的、残酷的一面。他需要遮掩。而在这点上，具有讽刺意味的是，罗伯塔的道德勇气给他帮了忙。正是因为罗伯塔，这个老实规矩的农家姑娘，固守她从父母那里得到的一点可怜的礼教原则：怀了孕就必须结婚，结婚后不能过早地生孩子，否则有什么颜面去见父母兄弟姐妹，怎么面对亲戚朋友街坊邻里？对于罗伯塔来说，这个社会压力无异于“撕裂心肺的恐怖、痛苦和耻辱”，更何况她还要考虑到即将出生的孩子。于是，在克莱德面前一向谦卑讨好的罗伯塔从这些可怜的道德、礼教中得到了勇气，她一反常态，连连写信，催促克莱德早点结婚，甚至威胁说要把他们的秘密公之于世。正是罗伯塔这种穷追不舍和威胁的口吻使克莱德自欺地找到了借口：他可以对罗伯塔下毒手，这只能怪她自己。甚至在那“毁灭一切的”一刹那，他还在心里为自己辩解：是罗伯塔自己在船里曲身向前，致使他推她一把而把船弄翻了。他还在说服自己，这是“意外”“无心的一击”……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克莱德的辩护律师费尽心机用“道德上的懦夫”一词为他辩护，妄图救他一命，而事实上，杀死罗伯塔的正是“道德上的懦夫”。

克莱德是环境的典型产物，赤裸裸地追求物质利益，沉溺于感官，满足于他用一个小听差、小职员의几文钱买来的乐趣，正如桑德拉作为阔小姐满足于她用大钱所换来的享受。德莱塞表现了克莱德语言的贫乏，无论对堪萨斯城里的女孩子，对罗伯塔，还是对他仰望崇拜的桑德拉小姐，他只能用同样的几句粗鄙的话表示爱慕，甚至在临刑前见到母亲时，他也没有更多的语言。他就是美国社会造就的这么一种思想麻木的粗鄙的产品。克莱德是“美国之梦”的牺牲品。他从小就充满朦朦胧胧的富贵荣华的幻想，当然，他的想象只能以他在自己的一个狭隘的小天地里所能见到的为限，起初是在堪萨斯州的旅馆，而当“上流社会”的大门向

他打开之后，他的想象力带上了翅膀。正如美国批评家范·多伦所说：“没有人告诉他应该成为什么样的人，人们只告诉他应该占有多少东西。”他的奢望，他的现实处境，还有他的性格的卑怯，这三者决定了克莱德只能走上犯罪的道路，甚至也决定了他的犯罪方式：不是考柏伍德式的大刀阔斧、肆无忌惮，而只能是偷偷摸摸、十足的蹩脚。克莱德是美国的穷孩子，他受到社会的引诱，禁不住引诱，又受到社会的惩罚。他引不起我们的同情，但又不能不牵动我们的怜悯。我们能理解克莱德，但不能原谅那个社会。

在《美国的悲剧》之后，德莱塞再没有出版过长篇小说，《堡垒》和《斯多噶》都是在他死后发表的。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德莱塞是积极的社会活动家、享有国际声望的进步人士。在震动全国的司考特堡罗冤案问题上，德莱塞挺身而出，在一场全国规模的援救九名受害的黑人青年的斗争中起了重要作用。他还亲临哈兰矿区现场，调查实况，支持工人的罢工。在西班牙内战期间，他赶赴西班牙战场，声援保卫共和国的战士。在这些斗争中，他同美共和左翼作家一直有密切的联系，在1927年还曾访问过苏联。德莱塞在逝世前夕被接受为美国共产党员。但他晚期的思想是妥协的，甚至有宗教的和神秘的色彩。这在《斯多噶》的结尾就有表现，书中描写考柏伍德死后他的英国情妇皈依了印度教，后来跑到美国去从事慈善事业。而这种妥协色彩在他死后出版的《堡垒》中表现得更为明显。

在《堡垒》中，德莱塞明显地以一个厌世的长者的眼光看待世事，表现了在一个物质主义的社会中的信仰危机。主人公索伦·巴恩斯是教友派的虔诚信徒，同时也是个富有的银行家，当地公认的精神“堡垒”。当他发现银行里的同事为了谋利有犯法活动时，他就洗手不干，以求独善其身。然而麻烦的还是他的子女。他的五个子女在新时代成长，各走着不同的道路。大女儿专心学业，大儿子成为精明的买卖人，表面上还都没有叛离教会。